

#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董事长辞职事项的独立意见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5 月 5 日收到公司董事长肖林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其因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变更且公司正在筹划的资产重组事项将导致公司资产和业务发生重大变化，为满足新情况下公司治理需要，请求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以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就肖林女士辞职（离职）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就核查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1、经核查，肖林女士是因为满足新情况下公司治理需要，要求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其辞职原因与实际情况一致。

2、按照《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肖林女士的辞职请求自公司新任董事长产生之日起生效。董事会将尽快补选董事长。

3、肖林女士的辞职行为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造成重大影响。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黄德汉、王浩晖、易建军

2016 年 5 月 6 日